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岳西县美博热交换器生产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2月31日,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等要求,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主持召开了"岳西县美博热交换器生产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成立了由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安徽宏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2位行业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该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议上建设单位汇报了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单位汇报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验收工作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踏勘,并查阅了有关环保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岳西莲云大道与河湾路交叉口西北(安徽岳西经济开发区)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蒸发器 150 万台/套、冷凝器 140 万台/套。

建设内容:总投资 1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约 12709.5 平方米,建筑面积 7476.9 平方米,设置热交换器生产线、脱脂区、冲压区等配套环保设施等。

验收范围: 整体验收。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委托芜湖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岳西县美博热交换器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取得安庆市岳西县生态环境分局对《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岳西县美博热交换器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岳环建〔2021〕22 号〕。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委托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接受委托后,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前往该项目进行现场勘查。根据国家相关文件的要求和规定,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在现场勘查、了解和

收集项目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3 年 11 月 09 日至 11 月 10 日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监测工作,安徽宏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调查和监测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二、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气

本项目生产废气主要焊接烟尘,脱脂烘干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

(1) 焊接烟尘

焊接烟尘经收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2)。

(2) 脱脂烘干废气

脱脂烘干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油气分离+静电除油+过滤棉+过滤袋+两级活性炭+催化燃烧装置+15 m排气筒(DA001)处置

(3) 天然气燃烧废气

经收集后与焊接烟尘一同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DA002)。

2、废水

项目污水主要是生活、餐饮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污水排放满足岳西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废水最终进入岳西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主要设备有冲床、大弯、胀管等各种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根据监测结果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环境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焊渣、废油桶、废油、废含油抹布、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生活垃圾。其中废边角料及焊渣收集后由回收单位回收;废油、废油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含油手套、抹布及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固体废弃物均得到了合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产

生影响。

5、其他环保设施

(1) 防渗设施

危废暂存场所落实了防腐防渗措施。

(2) 规范化排污口

按规范设置了各类标识。

三、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情况

2023年11月09日至2023年11月10日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工程生产情况和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勘察,并进行布点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脱脂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1中的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气筒低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1中的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2、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总排口 pH 值、COD、氨氮、SS、BOD5、总磷、总氮、 动植物油监测结果均满足岳西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环境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检查结果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废边角料及焊渣收集后由回收单位回收;危险废物包括废油、废油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含油手套、抹布及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四、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固废 妥善处置,满足相关环保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所规定要求: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环境保护设施经检测合格,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验收组成员认为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岳西县美博热交换器生产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公司承诺

- 1. 定期对各项环保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 运营期进一步加强厂区的环境管理。加强职工培训,提高全员环保意识。

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岳西县美博热交换器生产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时间: 202年 12月3 日

| 序号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联系方式 |
|-----|-------|-----------|-------|---------------|
| 1 | 国鲜 | 方旅盖诗 | 主管 | 1386600778 |
| 2 | B3# | 安部市元七岁 | 3003 | 136965675 |
| 3 | 之是上 | 是明净水社社和红月 | 3 | 18900571656 |
| 4 | KAKE. | FEXT. | 班 | 1626-824 7076 |
| 5 | 极些 | 电微史电 | | 1852178725/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4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13 | | | | |
| 14 | | | | |
| 15 | | | | |
| 16 | 1 | | | |

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岳西县美博热交换器生产制造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及现场检查意见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安徽美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岳西县美博热交换器生产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会议,会议邀请 2 位行业专家组成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审查组。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调试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审查了相关资料,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运行工况,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情况:

建设地点:岳西莲云大道与河湾路交叉口西北(安徽岳西经济开发区)。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蒸发器 150 万台/套、冷凝器 140 万台/套。

建设内容:总投资 1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约 12709.5 平方米,建筑面积 7476.9 平方米,设置热交换器生产线、脱脂区、冲压区等配套环保设施等。验收范围:整体验收。

二、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

- 加强各类废气有效收集,控制废气无组织排放。加强公司的环境管理,做好车间作业区卫生保洁工作。
- 2、规范危废库、一般固废库建设,完善危废标识,做到分区暂存;建立各类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台帐,定期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三、验收监测报告表应对以下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
- 1、核实项目建设内容生产工艺、产品规模、原辅材料用量、生产设备数量等,细化建设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据此核实项目总投资及环保投资。梳理项目的变动情况,明确不属于重大变动。
- 2、核实验收工况及验收监测数据;补充废气处理设施相关技术参数、活性炭更换频次等。 补充排污许可登记表涉及噪声相关许可内容等;完善"三同时"验收登记表,规范平面布置等 相关图表及附件。

四、审查结论:

《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监测过程质量控制完备,监测结果总体可信,《验收监测报告表》经修改完善可作为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该项目前期环境保护手续基本完备,专家组认为该项目可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公开和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工作。

专家组:

与海

2023年12月31日